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3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变更的概述

1、**变更的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变更的原因：**为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目前房地产、设备及工艺技术、运输设备市场发展状况及经营环境变化情况，对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应收款项执行的会计估计重新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的情况，公司对固定资产重新细化、分类，对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残值率以及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了具体的确定。

公司为了遵循谨慎性、客观性原则，公司拟变更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和残值率以及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对比

（一）固定资产

类别	一级分类	变更前折旧方法	变更后折旧方法	变更前预计使用年限	变更后预计使用年限	变更前残值率	变更后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用房屋	年限平均法	年限平均法	5-35年	30年	3%-5%	5%
	非生产用房屋				35年	3%-5%	5%
	构筑物及其他				20年	3%-5%	5%
机器和仪	机器及机械设备	双倍余额递		6-18年	10年	3%-5%	5%

器设备	计量测试仪器设备	减法		5 年	3%—5%	5%	
交通运输 工具	交通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2 年	5 年	3%—5%	5%
办公设备	办公设备	双倍余额递 减法		3—11 年	5 年	3%—5%	5%

(二) 应收款项

1.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变更前：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变更后：通常应将前五名应收款项余额以及占应收款项合计 10%以上的余额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2.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应收款项账龄分类	变更前应收账款坏账 计提比例	变更前其他应收款坏 账计提比例	变更后应收帐款、 其他应收帐款坏账 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5%
1-2 年（含 2 年）	20%	5%	20%
2-3 年（含 3 年）	50%	5%	50%
3 年以上	100%	100%	100%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改变以前期间的会计估计，也不调整以前期间的报告结果。

会计估计变更后，采用公允原则测算预计影响 2012 年净利润增加 424.6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影响净利润增加 489.16 万元，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影响净利润减少 64.5 万元。

五、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变更固定资产分类、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残值率，

以及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充分考虑了当前房地产、设备及工艺技术、运输设备市场发展状况，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好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变更固定资产分类、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残值率，以及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结合当前房地产、设备及工艺技术、运输设备市场发展状况，遵循了谨慎性、客观性原则，有利于更准确、更充分地反映固定资产折旧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状况。

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变更固定资产分类、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残值率，以及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符合国家相关法规的要求，符合目前经营环境及市场状况，遵循了谨慎性、客观性原则，有利于更准确、更充分地反映固定资产折旧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状况。

特此公告。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8日